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持续健全风险管理体系，保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等有关规定，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责险方案

投保人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
累计赔偿限额	1亿元/年
保费预算	约38万元/年，预计合计不超过120万元
保险期限	2026年至2028年，按年承保、到期续保

注：累计赔偿限额、保费、保险期限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经审批后，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公司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保险公司及其他相关责任主体；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商榷、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责险保险合同期满前或期满时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该事项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因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董责险的被保险人，与该事项存在利害关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0日